

为抗战老兵开辟绿色“培训通道”

交警考试中心创新便民服务受称赞

□记者 陈永团 通讯员 高春林

本报讯 眼看驾驶证准考证明就要到期,55岁的退伍老兵方文运只得“求助相关部门”,考虑到他的特殊情况,交警支队机动车驾驶人考试中心为他开辟绿色“培训通道”,让方文运顺利拿到驾照。日前,他将一面“为民服务、尽职尽责”的锦旗送到了考试中心刘鹏主任手中,以此表示衷心感谢。

据了解,方文云的驾驶证准考证明今年4月底就要到期,

年近55岁的他心里很着急,作为一名参加过实战、荣立过三等功的退伍老兵,心里想到了组织,于是先后给省公安厅、市公安局有关领导写信,请求在考试驾照时给予帮助。早在2014年底,我市各个考场已经按照公安部要求,全面采取了计算机智能评判考试系统,对考场实行了信息化、标准化、规范化管理,考试必须严格按照考试工作规范进行,所有考试均由考试系统自动评判。但考虑到方文运个人的特殊性,市交警支队领导高度重视,支队长谢伟要求考试中心在不违反考试

纪律的前提下,对其提供便利条件,专门强化培训。考试中心主动与方文运联系,向其反馈计算机智能评判考试系统的情况,获得其理解,安排专人对其强化培训,并满足方文运提出的在驾校多训练、在考场多熟悉的要求。

经过严格的培训、考试,方文运于今年3月份考取了驾驶证,为表示感谢,老兵方文运专程来到考试中心送上锦旗,表示感谢。

民警党员代表走进敬老院

5月10日,周口市公安局港区分局部分党员到港区李埠口敬老院开展慰问活动,把浓浓的爱心献给院内的孤寡老人。当天上午,该分局民警党员代表们走进港区李埠口敬老院,为这里11名老人送上了米、面、鸡蛋、花生油、方便面、哈密瓜等慰问品。民警党员代表们向老人们嘘寒问暖,详细了解他们的身体、生活情况及存在的困难,嘱咐他们好好保重身体,注意饮食起居,祝愿他们开开心心、身体健康、安享晚年。

(通讯员 王天晨 任君箫)



淮阳县公安局侦破盗窃车内物品系列案件

□通讯员 段顺鹏 王勇

本报讯 近日,淮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四中队通过缜密侦查,稳准出击,成功侦破利用技术性开锁实施盗窃车内物品案件,一举抓获犯罪团伙成员两人,带破案件10余起。

2017年2月以来,淮阳县城区连续发生两名男子驾驶黑色本田轿车尾随受害人车辆利用技术性开锁实施盗窃车内物品的案件。案发后,由于社会影响极坏,淮阳县公安局党委高度重视,责令刑警大队成立专案组开展侦破工作。刑警大队迅速成立四中队全体民警为成员的专案组,对该系列案件全力侦破。专案组民警对案发现场视频监控调取、甄别、追踪后认定为同一伙人所为,成员2人,作案车辆为黑色本田雅阁轿车,作案均使用不同的虚假牌照,作案前后多次更换

且手法娴熟。专案组民警通过视频追踪、案件串并梳理汇总各类信息,先后前往鹿邑、沈丘、郸城等地追踪调查,最终锁定两名犯罪嫌疑人。

4月28日,经过研判抓捕时机成熟,专案组民警将准备实施作案的犯罪嫌疑人谢某某、于某某一举抓获。同时当场追缴作案黑色本田雅阁轿车一部、干扰器一台以及作案时使用的鸭舌帽、手套、蓝牙耳机等物品。

经讯问,两名犯罪嫌疑人对其驾驶黑色本田雅阁轿车前往淮阳、鹿邑、沈丘、郸城等地尾随跟踪高档轿车盗窃车内高档烟酒、钱物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两名犯罪嫌疑人已被淮阳县公安局刑事拘留,案件核查和串并工作正在紧张进行中。

沈丘警方打掉一个流窜使用假币的犯罪团伙

□通讯员 黄长春

本报讯 近日,沈丘县公安局特巡警大队摧毁一流窜使用假币的犯罪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4名,收缴假币8万余元。

4月20日16时许,特巡警大队民警刘杰、李骁驾车巡逻至沈丘联营车站路口时,有一卖凉皮的男子举报称:有两名青年男子在沿街门店使用假币。刘杰、李骁立即循线追踪,在三中路口一超市将正在用假币的两名犯罪嫌疑人郭某言(未成年)和张某军(未成年)抓获,当场搜出假币数百元。

两人交代,使用假币系受王某鑫和黄某辉指使并由王某鑫提供假币。民警立即将案情上报,县公安局党委委员、特巡警大队大队长付磊带队赶来。根据嫌疑人供述,在沈丘县海亿路口北农村信用社附近,民警将王某鑫和黄某辉抓获,并现场查获假币8万余元。

经查,该团伙自2016年6月以来,先后流窜至周口、驻马店、信阳及山西、陕西、河北等地大量使用假币,金额近20余万元。

目前,犯罪嫌疑人王某鑫、黄某辉已被沈丘县公安局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主讲人:马三智) (第四期)

向“中国式过马路”说“不”

事故案列:2016年7月,吴某在周口市一十字路口过马路。看到绿灯时间所剩无几,又看到几个人正在加速通过人行横道线,便也加快脚步想跟着穿过去,但就在他走到马路中央时绿灯变成了红灯,这时吴某更是抓紧时间急跑起来,结果被右侧行驶的汽车撞伤,随即被送往医院。经医院诊断吴某颅骨骨折严重,医疗费用不菲。经公安交警部门调解无法达成赔偿协议,遂诉至法院。

“凑够一撮人就可以走了,和红绿灯无关。”这就是所谓的“中国式过马路”。在日常生活中,以“中国式过马路”为代表的行人交通违法行为不仅有碍道路畅通,更是对交通违法者本人的人身存在极大危险,危害严重。一是严重诱发行人伤亡。据统计,交通事故造成的死亡者中,交通方式为步行的占25.25%。在交通事故造成的受伤者中,交通方式为步行的占17.21%。二是严重导致道路拥堵。从道路通行能力角度而言,因行人干扰而导致的通行能力损失约占总通行能力的15%左右。如果行人无视信号灯穿行机动车道,则对道路通行效率造成更大的损失,给本来拥堵的城市道路带来巨大的干扰和影响,也损害了城市法治和文明形象。

老马认为,“中国式过马路”等行人交通违法行为源于人们的从众心理和生活习惯,还有就是人们安全意识欠缺和交通资源失衡。一方面大多交通参与者认为行人闯红灯、穿行机动车道、翻越护栏只是不文明交通行为,并不会产生严重的危险后果,也未意识到是违法行为,过分强调自身权利,回避承担的责任义务,交通安全法治意识十分淡薄。另一方面“车本位”理念在我国道路交通发展过程中根深蒂固,道路规划设计、设施设置、信号配时,常将机动车的通行、效率、可达性作为首要目标,忽略了步行出行最基本的诉求,久而久之形成了“机动车”和“行人”之间的对抗。再一方面是执法管理较难。行人无处不在,行人交通随意性强且不借助于任何交通工具,违法时间短,取证难,管理措施滞后,交警纠正行人交通违法行为往往陷入尴尬境地,效果差。

行人交通问题看似小事,但关乎每一个人的出行、生活和安全,是城市文明和进步最直观的体现。周口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持续开展集中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向行人交通违法行为开战!向“中国式过马路”说“不”,采取综合措施有序推进“中国式过马路”问题的治理,有效改善行人交通环境、保障出行安全。